

中国人民银行太原中心支行 山西省财政厅 文件

并银发〔2012〕154号

中国人民银行太原中心支行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 印发《山西省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代理银行 资格认定管理暂行办法》的通知

各国有商业银行山西省分行，各股份制商业银行太原分行，中国邮储银行山西省分行，山西省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，晋商银行，各城市商业银行：

为规范山西省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代理银行资格认定行政许可行为，参照《中国人民银行 财政部关于印发〈中央财政国库

集中收付代理银行资格认定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银发〔2012〕172号），结合我省实际，制定了《山西省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代理银行资格认定管理暂行办法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山西省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代理银行资格认定管理暂行办法

中国人民银行太原中心支行 山西省财政厅
2012年10月31日